附件4

中江县人民医院招聘工作人员

已就业保证书

中江县人民医院：

本人 ，公民身份号码为 ，报名参加中江县人民医院招聘，岗位： ，现保证：

本人若进入政审，会解除原一切人事劳动关系，向中江县人民医院提交盖原单位公章解除关系材料原件、复印件各1份，该材料要么与政审其他证件材料一并提交，要么在政审其他证件材料全合格后立即提交。本人符合本次招聘公告及岗位表每项条件，事实情况、证件材料、电子信息均真实有效、准确一致、国家认可。本人成功受聘，则履行岗位义务。

本保证书若有不属实或达不到的，则确定本人不能进入招聘相应后续程序，已聘用则单位解聘。本保证书一式一份。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（本人签名及按手印）

\_\_\_\_\_\_年\_\_\_月\_\_\_日

要求：仅手写空白，禁修改其他。